

# 廿一屆聯合國大會與「中國代表權」問題

趙惠謨

## 壹 前言

第二十一屆聯合國大會，是於今年九月二十日在紐約召開的。中華民國國際關係研究所，於開會之前兩月，先行舉行了一次學術座談會，討論「聯合國之當前重要問題」。

本人曾就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提出約半小時的簡單報告。於結尾時會論及本屆大會我國應努力的三大課題：（一）我們一定要堅持提出「重要問題」案。（二）如何防阻「兩個中國」案之提出。（三）如何減少友邦國家的棄權問題。第一項所以增強確保我在聯合國之合法代表地位，第二項則當時已預感「兩個中國」案，在聯合國某些會員國間已在醞釀中。第三項則為求得在大會中表決勝利的必要工作。當時並就本屆大會的我國代表權的表決問題，作了極保守的估計，認為會以三票至六票的多數獲得對「排我納匪」案的勝利。

本屆大會於九月廿日召開後，我國在外交上各方之事先努力與安排，及

代表權」問題研究委員會案，（以下簡稱研究委員會案）。由敘利亞臨時動議，該案應為重要問題須以三分之二多數票始能通過，當即舉行投票，以五十一票對三十一票獲得認可後，再正式表決義大利案，結果以六十二票對三四票，廿五票棄權。我反對「兩個中國」案又獲得勝利。

## 貳 本屆大會會員國的分野

第二十屆聯合國大會開會時之會員國，共為一百一十七國。當時分野為與我有外交關係者共五十四國，已承認匪共者共四九國，未承認我國及匪共者共十三國。

本屆聯大開會後，印度尼西亞自動歸回，恢復其會員國地位。新由安全理事會推薦，並由聯合國大會通過之會員國為南美洲之蓋亞那，非洲之波扎那共和國，賴索托王國。三國均為今年新獨立之國家。聯合國會員國遂由上屆之一百一十七國，增加為本屆之一百二十一國。

與我有外交關係之國家，由於非洲之馬拉威國，於去年十二月三日與我國建交。非洲之達荷美於今年四月十二日與我國復交。亞洲之馬爾地夫國於今年七月與我國建交，非洲之賴索托王國於今年十月卅一日與我建交。由去年之五十四國，增為五十八國。匪共方面，則由於非洲之中非共和國於今年一月六日，宣佈與匪共斷交。達荷美於今年一月三日與匪共斷交。迦納於今年十月廿日，宣布與匪共斷交。承認匪共而未宣布斷交者由四九國減為四十六國。加入恢復會員國籍之印尼共為四十七國。至未承認我國亦未承認匪共及已與匪共斷絕外交關係之國家，則由去年之十三國，減去已承認我國之非洲

馬拉威與亞洲馬爾地夫兩國爲十一國。增加新獨立之南美洲蓋亞那，非洲波札那。與新與匪共斷交之非洲中非共和國與迦納四國。成爲十五國。

即我國加對我有邦交之國家五八國共爲五十九國。承認匪共之國家共四十七國。未承認我國亦未承認匪共及與匪共斷交之國家共十五國。三項共爲一百二十一國。茲再分列如下：

### 一、與我國有外交關係者共五十八國（此類國家以後均註①爲別

）

- ①美國及拉丁美洲共二十一國：美國、阿根廷、玻利維亞、巴西、智利、哥倫比亞、哥斯達黎加、多明尼加、厄瓜多、薩爾瓦多、瓜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墨西哥、尼加拉瓜、巴拿馬、巴拉圭、祕魯、烏拉圭、委內瑞拉、牙買加。
- ②亞洲及近東共十國：日本、約旦、黎巴嫩、菲律賓、泰國、土耳其、伊朗、科威特、沙烏地阿拉伯、馬爾地夫（新）。
- ③非洲共十七國：剛果（金夏沙）、加彭、象牙海岸、賴比瑞亞、利比亞、馬拉加西國、尼日、南非、多哥、上伏塔、喀麥隆、查德、盧安達、獅子山、達荷美（新）、馬拉威（新）、賴索托王國（新）。
- ④歐洲及英國國協共十國：澳大利亞、比利時、加拿大、希臘、義大利、盧森堡、紐西蘭、西班牙、葡萄牙、賽普勒斯。

### 二、已承認匪共者共四十七國（此類國家以後均註②爲別）

○拉丁美洲一國：古巴。

○亞洲及近東共十三國：阿富汗、緬甸、柬埔寨、錫蘭、印度、伊拉克、尼泊爾、巴基斯坦、敘利亞、也門、以色列、寮國、印尼（恢復會員國籍）

○非洲共十五國：阿爾及利亞、剛果（布拉薩市）、幾內亞、肯亞、茅利塔尼亞、馬利、摩洛哥、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坦桑尼亞、突尼西亞、烏干達、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尚比亞。（原爲十八國，減去中非、迦納、達荷美。）

### 三、未承認我國與匪共及與匪共斷交者共十五國（此類國家以

後均註③爲別）

○美洲二國：千里達、蓋亞那（新）。

○亞洲二國：馬來西亞、新加坡。（減馬爾地夫已承認我國）

○非洲七國：蒲隆地、衣索比亞、甘比亞、奈及利亞、中非共和國（新與匪斷交），迦納（新與匪斷交），波札那（新獨立）。

○歐洲四國：冰島、愛爾蘭、馬爾他、奧地利。

就右表所列，我在美洲友邦，本屆仍有二十一國，而匪幫則仍只古巴一國，且最近邦交轉疏。在亞洲我新增友邦馬爾地夫。匪亦重多印尼，惟兩國邦交已轉惡而大不如前。在非洲，本屆我增加三友邦，而匪共則失去三友邦。在歐洲及國協我雖有十友邦，匪共在歐洲若加上共產集團則共有十八國。以區域言，我在美洲非洲，較匪佔優勢。惟友邦多多益善，而友邦更須名實相符，則正待我外交當局之特別努力，與我國上下一心，協同前進，方能得所有友邦之支持也。

## 參 美國等十三國「重要問題案」

### 之表決

在本屆大會，必須提出「重要問題」案，以爲我國代表權之確切保障，我國與盟邦美國，國務卿魯斯克七月來華訪問時早達成完全一致之協議。在十月中旬，所謂「兩個中國問題」，正醞釀提出之際，美國即於十一月十四日，連同亞非歐美十二國正式向大會提出「重要問題」建議案。連署國家，爲美國、澳洲、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哥倫比亞、加彭、日本、馬拉加、西共和國、紐西蘭、尼加拉瓜、菲律賓、泰國等十三國。

○四歐洲共七國：法國、英國、丹麥、芬蘭、挪威、瑞典、荷蘭。

○五共產黨集團共十一國：蘇俄、阿爾巴尼亞、保加利亞、白俄羅斯、捷克、匈牙利、波蘭、羅馬尼亞、烏克蘭、南斯拉夫、外蒙古。

## (一)十三國建議案全文爲：

『聯合國大會：

『憶及，聯大一九五〇年十二月十四日三九六（五）號決議案中包括的建議稱，「在一個以上的政府聲稱爲有資格代表聯合國會員國的政府，以及此項問題成爲聯合國中爭議的問題時，此項問題，應依照憲章的宗旨與原則和每一案件的情形來考慮。」

『進一步憶及，聯大在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十五日一六六八（十六）號決議案中決定：「依照聯合國憲章第十八條的規定，改變中國代表權的任何建議爲重要問題」，聯大在二〇一五（二十）號決議案中，曾確定此項決定仍然有效。

『再度確定，此項決議仍然有效。』

右項建議文與去年美國等十一國建議文，在字句方面，雖略有不同，而實質請確定「改變「中國代表權」的任何建議爲重要問題」之基本精神，則完全一樣。

### (二)本案表決的結果

聯合國大會於十一月廿九日，首對美國等十三國之「重要問題」案，進行投票表決，以確定關於「中國代表權」之任何變更，是否需要三分之二以上的到會及投票會員國之多數才能決定。投票之結果爲：

甲·贊成美國「重要問題」提案者共六十六國

#### ○中華民國

○與我有邦交者五一國：

阿根廷、澳洲、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加拿大、智利、哥倫比

亞、剛果（金夏沙）、哥斯達黎加、達荷美、多明尼加、厄瓜多、

薩爾瓦多、加彭、希臘、瓜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義大利、象

牙海岸、牙買加、日本、約旦、黎巴嫩、賴索托、賴比利亞、利比

亞、盧森堡、馬拉加西、馬拉威、馬爾地夫、墨西哥、紐西蘭、尼

加拉瓜、尼日、巴拿馬、巴拉圭、祕魯、菲律賓、盧安達、沙烏地

阿拉伯、南非、西班牙、泰國、多哥、土耳其、美國、上伏塔、烏拉圭、委內瑞拉。  
甘比亞、蓋亞那、冰島、愛爾蘭、馬來西亞、馬爾他、千里達、波扎那、中非共和國。

②未承認匪共及斷交者共九國  
印尼、以色列、寮國、英國、荷蘭。

④承認匪共者五國

印尼、以色列、寮國、英國、荷蘭。

### 乙·反對美國「重要問題」提案者共四十八國

#### ○承認匪共者共四十二國

阿富汗、阿爾巴尼亞、阿爾及利亞、保加利亞、緬甸、白俄羅斯、柬埔寨、錫蘭、剛果（布拉薩）、古巴、捷克斯拉夫、丹麥、芬蘭、法國、幾內亞、匈牙利、印度、伊拉克、肯亞、馬利、茅利塔尼亞、外蒙古、摩洛哥、尼泊爾、挪威、巴基斯坦、波蘭、羅馬尼亞、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瑞典、敘利亞、突尼西亞、烏干達、烏克蘭、蘇俄、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坦桑尼亞、也門、南斯拉夫、尚比亞。

○未承認匪共及斷交者五國  
蒲隆地、衣索匹亞、迦納、奈及利亞、星加坡。

○與我國有邦交者一國  
科威特

### 丙·棄權者七國

○與我有邦交者六國

喀麥隆、查德、賽普勒斯、伊朗、葡萄牙、獅子山國

奧地利。

### (三)與上屆聯大表決的比較

上屆大會會員國爲「一七國，贊成美國「重要問題」案者爲五六國，不及半數。今年會員國爲二二國，而贊成者爲六十六國，遠超過半數。反對者去年爲四九國，今年反減少一國爲四八國。棄權及缺席國家，則由去年之十二國，減爲七國。足見今年聯合國之形勢，轉趨於我有利。

今年投票，有九個國家轉變態度，其中有七國轉認「中國代表權」爲重要問題。如中非共和國，尚比亞，盧安達三國由反對轉爲贊成。達荷美、牙買加、馬爾地夫、沙烏地阿拉伯四國，由棄權轉爲贊成。獅子山國，由反對轉爲棄權。科威特由棄權轉爲反對，則殊深詭異。至新加入之蓋亞那、波扎那、賴索托三國與重返會籍之印尼，則均投美國贊成票。於我國有利。

茲將本屆與上屆投票結果，比較列表如次：

年 別	屆 別	大 會	會 員	助 我	反 我	棄 權	缺 席	差 數
一九六五	二十屆	一一七	五六	四九	十一	一	七	十八
一九六六	二二屆	一二一	六六	四八	七	〇	一	七

## (二) 本案表決的結果

大會於十一月廿九日，於表決美國「重要問題」案之後，即繼續進行表決本案，表決結果，爲五七對四六，十七國棄權，一國缺席，分列如次：

### 甲、反對阿爾巴尼亞國排我納匪案者共五七國

#### ○中華民國

#### ○與我有邦交者四八國

阿根廷、澳洲、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智利、哥倫比亞、剛果（金夏沙），哥斯達黎加、達荷美、多明尼加、厄瓜多、薩爾瓦多、加彭、希臘、瓜地馬拉、海地、宏都拉斯、義大利、象牙海岸、日本、約旦、賴索托、賴比里亞、利比亞、盧森堡、馬拉加西、馬拉威、墨西哥、紐西蘭、尼加拉瓜、尼日、巴拿馬、巴拉圭、祕魯、菲律賓、盧安達、沙烏地阿拉伯、獅子山國、南非、西班牙、泰國、多哥、土耳其、美國、上伏塔、烏拉圭、委內瑞拉。

#### ○未承認匪共及與斷交者七國

中非共和國，甘比亞、冰島、蓋亞那、愛爾蘭、馬來西亞、馬爾十二票勝匪。一九六二年，我以五六票對四二票、十二票棄權，多十四票勝匪。

「排我納匪」案，自一九五〇年由印度蘇俄分別在第五屆聯合國大會提出，十六年來，其間由一九五一年到一九六〇年，均係表決美國所提之「綏予審議」案，至一九六一年大會起，始正式表決先由蘇俄，繼由阿爾巴尼亞所提出之「排我納匪」案。一九六一年我以四八票對三六票、廿票棄權多十二票勝匪。一九六二年，我以五六票對四二票、十二票棄權，多十四票勝匪。一九六三年，我以五七票對四一票、十二票棄權，多十六票勝匪。一九六四年大會未投票表決任何案件。一九六五年，即去年，我與匪各得四七票，二十票棄權。雖爲平手，匪以未得三分之二多數票，我獲險勝。六年以來，我國在大會中，即在爲「排我納匪」案而打硬仗。自去年我僅以平手險勝，一年來無論在國際組織中，在對各國外交上，我國無不盡其所能，爭取

#### ○承認匪共者一國

以色列。

## 乙、贊成阿爾巴尼亞國「排我納匪」案者共四六國。

阿富汗、阿爾巴尼亞、阿爾及利亞、保加利亞、緬甸、白俄羅斯、

東埔寨、錫蘭、剛果（布拉薩）、古巴、捷克、丹麥、芬蘭、法國、幾內亞、匈牙利、印度、印尼、伊拉克、肯亞、馬利、茅利塔尼亞、外蒙、尼泊爾、挪威、巴基斯坦、波蘭、羅馬尼亞、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瑞典、敘利亞、烏干達、烏克蘭、俄國、阿拉伯聯合共和國、英國、坦桑尼亞、也門、南斯拉夫、尚比亞。

○未承認匪共及與斷交者四國  
蒲隆地、衣索比亞、迦納、奈及利亞。

## 丙、棄權者共十七國

○與我有邦交者共十國  
加拿大（今年新增）、喀麥隆、查德、賽普勒斯、伊朗、牙買加、科威特、黎巴嫩、馬爾地夫、葡萄牙。

○承認匪共者三國

摩洛哥、荷蘭、突尼西亞

○未承認匪共者四國

奧地利、波扎那、星加坡、千里達。

## 丁、承認匪共缺席者一國

寮國

### (1) 與上屆聯大表決比較

本屆大會表決結果，阿爾巴尼亞十一國之「排我納匪」案，我以五十七票對四十六票、十七國棄權，一國缺席。淨以十一票多數，獲得明確之勝利，較之去年我匪得票相同，瀕於失敗邊緣，極為令人興奮。

我國今年能比匪多得十一票，第一係兩新獨立成爲會員國之非洲賴索托，美洲蓋亞那投我支持票。第二、係由九個會員國，一改去年態度轉而支持我國。去年助匪之兩國：中非共和國，獅子山國，今年均轉而助我投阿國反對票。去年棄權或缺席之另外七個國家，友邦智利，剛果（金夏沙）、利比亞、盧安達、沙烏地阿拉伯、達荷美、與中立國家冰島，亦均轉而支持我國。我國今年在本案失去之一票，厥爲多年友邦之加拿大，由助我轉爲棄權。

故我淨增十票成爲五七票。就地區言，非洲方面，我十七友邦除喀麥隆，查德棄權外，均助我國，另中非、甘比亞亦助我，仍爲十七票。  
匪共方面，雖獲重回聯合國之印尼一票。塞內加爾、蒲隆地由棄權轉爲贊成之兩票共三票。但失去中非共和國、獅子山國、摩洛哥、新加坡等去年之四張支持票，淨損失一票。故淨得票數，由四七票減爲四六票。

棄權方面，我國去年爲友邦十二國，今年則有智利、伊朗、沙烏地阿拉伯三國轉授支持票。減爲九國。新增加拿大，又成爲十國佔五十八國之六分一強仍爲美中不足。反之，承認匪共之四十七國中，則只有摩洛哥、荷蘭、突尼西亞三國棄權，僅佔十五分之一，比率極小。我對棄權之友邦，仍應加緊努力，使轉而助我。

茲將有關本案之本屆上屆投票結果列表如次：

年	別	屆	別	會	員	助	票	數	我	反	突	尼	西	亞	差
				國	數	票	數	我	棄	權	缺	席			
一九六六	二	二屆	二	二一	五	七	四	六	一	七	一	十一			
一九六五	二	二十屆	二	一七	四	七	四	七	二	十	一	〇			

附一：最近兩屆投票立場變動國家表：

屆	國名	蒲	中	智	剛	達	盧	塞	獅	印	加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沙	蓋
廿一	隆共	和	非	果	達	盧	塞	獅	印	加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沙	蓋	
	地	國	利	（美	中	智	剛	達	盧	塞	獅	印	加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荷	安	加	達	中	智	剛	達	盧	塞	獅	印	加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拿	洛	加	扎	智	剛	達	盧	塞	獅	印	加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蓋
	坡	那	大	哥	剛	達	盧	塞	獅	印	加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沙	蓋
	那	托	大	哥	達	盧	塞	獅	印	加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沙	蓋	
	島	亞	哥	坡	那	托	島	亞	印	加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沙	蓋	
	伯	拉	哥	那	島	亞	伯	拉	摩	星	波	賴	冰	利	沙	蓋			
	納	亞	那	島	亞	伯	拉	亞	星	波	賴	冰	利	沙	蓋				

說明：○爲支持我國，A爲棄權，S爲缺席，×爲反對我國，N爲不參加投票。廿屆無標記者，係新入會國家或恢復會籍之國家。

## 附二：聯大拒匪入會歷年投票情形表

(根據合眾國際社統計)

## 『聯合國大會』

『曾考慮「中國代表權」問題。』

『認為「中國代表權」問題的解決——依照憲章的原則和普遍性的目標解決——將促進聯合國的目標，與加強聯合國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的努力。』

『認爲此項問題的複雜性，需要作極澈底的考慮，以便爲適當的解決鋪路。這種解決要考慮到該地區現在存在的情況和政治現實。』

年 度	民贊成中華 民國票數	票贊成中共 數	棄權票數	較多票數	支持中華 民國比
1950	33	16	10	17	67.3%
1951	37	11	4	26	77.1%
1952	42	9	9	31	82.3%
1953	44	10	2	34	81.5%
1954	43	11	6	32	79.6%
1955	42	12	6	30	77.7%
1956	47	24	8	23	66.2%
1957	48	27	6	21	64.0%
1958	44	28	9	16	61.1%
1959	44	29	9	15	60.3%
1960	42	34	22	9	55.3%
1961	48	36	20	12	57.1%
1962	56	42	12	14	57.1%
1963	57	41	12	16	58.1%
1964	47	47	20	0	50.0%
1965	47	47	20	0	50.0%

## 伍 義大利等六國提案與「兩個中國」——謬論

在本屆聯合國大會開會將近兩月的時候，十一月上旬，忽然由加拿大與義大利，先後提出與兩個中國陰謀有關的謬論。初由加拿大倡之於先，繼則由義大利草成具體的「中國代表權」問題研究委員會的六國建議。其於表面 上對於我國，雖不若阿爾巴尼亞「排我納匪」案之露骨兇狠，而其暗含「兩個中國」的陰謀，則對於我國反攻復國前途之爲害，遠甚於當前之「排我納匪」案。我國政府人民之毅然決然，堅決反對，不惜於必要時退出聯合國，蓋以其爲害之甚，必須及早嚴加阻止也。

### 一、義大利等六國設立「中國代表權問題」研究委員會的建議案

本年十一月廿一日，義大利與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智利、千里達等國，提出六國建議案，全文如下：

「中國代表權」問題，擬具一項解決方案，向下屆大會提出報告。關於正式建議案之文稿，傳因美方之勸告，曾三易其稿，最後並避免提及「中華民國為聯合國創始會員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等名稱，而完全只提及「中國代表權」問題。加拿大因不滿建議案內容之不够顯明，乃拒不連署，於十一月廿三日由其外長馬丁在聯大演說，據美聯社電稱，仍明白提出其如下之三點計劃，作為對「中國代表權」問題暫時解決基礎的指導原則：

（一）中華民國參與聯大，作為「代表其所行使有效統治權的領土」的會員國。

### （二）中共以同樣基礎參與聯大。

#### （三）中共以永久會員國身份參與安理事會。

馬丁並強調其計劃，僅是應急之計，以待中華民國政府與中共間領土之協議。

（謂：『我要對此點加以說明，我們所擬議的方案，決非有意暗示「兩個中國」的存在。』）

馬丁蓋在一意討好匪共，知匪共會宣稱堅決反對「兩個中國」。皮爾遜十一月廿四日在衆議院稱，若牽引中共的努力失敗，我們應考慮，由雙邊談判，以外交承認給與中共。後經保守黨領袖狄芬貝克，嚴加指責，乃又謂：『那將不僅是加拿大承認中共的問題，而且也是中共承認加拿大的問題』。皮氏於廿六日並再否認將於今年內承認中共，謂當中共進入聯合國問題正在研究的時期中，他的政府將不會採取承認中共的行動。加拿大代表團於十一月廿九日，表決本案時終於投了贊成票。

義大利政府年來本已見左傾，因議會中共產黨為第二大黨，聯合社會黨左派，對政府大加壓力。傳義大利代表在要求美國務必支持其提案時，除稱其政府存在受左派勢力嚴重威脅外，並以聯合反對美國之「重要問題」案為要挾。智利政府亦因左派勢力之壓迫，而負責力拉巴西、玻利維亞及千里達為連署國。智利代表團長馮德貝參議員十八日向合衆社記者稱：『在草擬的議案中，雖然沒有確切提出「兩個中國」的方案，但整個觀念，係根據「兩個政治實體的存在」。這項議案將由比利時、義大利及智利連署，但力主採取更明白措施的加拿大，則可能支持此項議案而不參加為連署人。』是本案之主旨本為「兩個中國」鋪路，乃以措詞含昧，使原被邀商談之國家幾全不願意連署。義大利竟只求得比利時連署，義案之必然失敗，蓋早為註定也。

### 三、美國對本案的態度

美國對本案支持的表示，是於義國等六國正式向聯合國大會之當日即十一月廿一日，美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高德柏大使在聯大發表政策演說時，立即表示予以支持。使聯合國的大多數外交家感到震驚。據廿一日合衆國際社電稱：『詹森總統今天支持美國贊成六國建議，對中共進入聯合國問題從事國際性研究的決定。』又據廿三日台北聯合報紐約廿二日電稱：『德州白宮發言人承認，在高德柏大使發表他的演說時，詹森總統曾以長途電話與魯斯克國務卿商談若干與聯合國有關的事件。』足證美國支持義案的決定，是在義案提出之當日，高德柏大使演說之前，由詹森總統作最後決定，而後告知魯斯克國務卿的。

### 四、我國之嚴正堅決的立場

自加拿大於十一月七日正式通知美國，決定邀同歐洲之義大利，南美之智利，向本屆聯合國大會，正式提出「兩個中國」問題案之後，美國迅即轉知我國。我國政府當局，當即以「兩個中國」之荒謬建議，與我反攻復國之基本國策，全不相容，立即決定堅決反對到底。若聯合國大會，竟通過該項荒謬建議案，則為維護國家尊嚴與貫徹既定國策，不惜任何犧牲，最後當以壯士斷腕之決心，正式退出聯合國。十一月十四日，我外交部長魏道明動身赴美，十五日與美國國務卿魯斯克正式會面鄭重商討本問題，十六日轉赴紐約與我國代表團密切籌商進行有關反擊本案之策略行動。魏部長於十八日開始辯論「中國代表權」問題之首日，於義大利首席代表皮西昂尼，在演說中提出本問題之後，立即對聯大演說，反對容匪入會建議，嚴斥「兩個中國」謬論。據合衆國際社十九日電，魏氏曾指稱：

『正當北平深處危困之中，正當自由與解救的希望較以往為明亮之際，聯合國如對中共政權予以贊可，並因而抬高其聲望，那對中國人民將是一項嚴重的傷害。……』

『這類建議，不但既不能使中共在言語與行動上變得穩健些，反將加強他們的信念，認為他們確是不會失敗的。而他們的侵略政策有了報償。……』

陸以外的中國人民，承認祇有一個中國和祇有一個合法的中國政府——中華民國政府。』

上述建議中雖未出現「兩個中國」的字樣，但蘊藏着「兩個中國」的陰謀。所謂考慮到該地「現在存在的情況」當然指大陸上的六億多人民和「政治現實」，當然指壓迫大陸人民十餘年的匪共政權。這顯然是在爲「兩個中國」開路。

因此，十一月廿一日義大利與其他五國正式向聯合國大會提出本案之後，我中華民國代表團立即發表如下之聲明：

『中華民國代表團絕對反對旨在「明白或暗示」爲讓共匪政權進入聯合國鋪路，或考慮這種可能性的任何建議，那包括設立一個委員會探討及研究「中國代表權」問題的建議。』

『這種建議是對中華民國政府在聯合國的權利與地位的直接挑戰，這是沒有用的作法，應該遭受拒絕。』

『此項問題祇能照以前一樣，在經過充分辯論後，由聯合國大會否決阿爾巴尼亞的建議案，而明白解決。』

十一月廿二日我駐美大使周書楷親往美國國務院向主管國際事務的助理國務卿希斯科，再度聲明我國政府反對義大利等六國的建議案。自義大利等六國荒謬建議案在聯大提出後，國內更湧起反對高潮，各人民團體、各學校各機關均發出反對文電。我代表全國選民之最高民意機構中華民國立法院，更於十一月廿五日院會中，正式通過反對義案的如下決議：

『一、我中華民國爲聯合國創始會員國，聯合國憲章明文規定我爲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我總統即爲當年領導盟軍在中國戰區抗敵之統帥，我政府爲依據憲法產生之政府，因此，我中華民國在聯合國之合法地位，絕不容許任何研究討論。』

『二、共匪好戰成性，曾被聯合國裁定爲韓戰之侵略者。近正遭受無比困難，在大陸紅衛兵倡亂，民不聊生。在國際上，其滲透顛覆之陰謀，亦迭遭挫敗。其崩潰之期，已可顯見。乃義大利等國昧於事實，竟提出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之研究委員會案。不但違反聯合國憲章，更無異鼓勵其侵略兇焰。其有損我中華民國之基本權益、及危害世界和平，莫此爲甚。我政府必須堅決反對到底。』

『三、現在義大利案既已提出，我政府應結合國際間一切正義力量，予以擊敗。並應採取一切必要措施，維護聯合國憲章及我國在聯合國之合法地位，並堅決反對「兩個中國」之陰謀。』

十一月廿九日聯合國大會在進行表決有關「中國代表權」問題三案表決之前，我外交部長魏道明是最後一位發言者，提出強有力的答辯，其對義案要點如次：

『我國代表團對這些友好國家政府提出違反我國政府利益的建議，深感遺憾。的確，我們認爲此項建議，是對我國政府在聯合國合法地位的直接挑戰。……

『就我們方面來說，我代表團堅決加以反對。「研究」這個觀念本身，我們就不能接受。不論這個觀念具有所謂「客觀性」，但此建議顯然旨在爲北平的最後人會鋪路。……

『我還要說，在聯合國誰應該代表中國人民的決定權，僅屬於中國人民，而不屬於他人。』

聯合國大會主席巴希瓦—承認匪共的阿富汗代表，在魏部長演說時，會再打斷其發言，魏氏不顧巴希瓦之阻擾，繼續宣佈完他事先準備好並會發給各代表的聲明——題目爲：「對聯合國中國代表權運用答辯權聲明」。隨即舉行三案表決投票。我對義案終以六一票對三四票、廿五票棄權，獲得勝利。

## 五、本案表決的結果

聯合國大會於十一月廿九日表決美國「重要問題」案與阿爾巴尼亞國「排我納匪」案之後，即將進行表決本案之際，承認匪共的敘利亞國代表臨時起立發言，強調義大利研究「中國代表權」問題建議案，應視爲重要問題，須以三分之二多數票通過。當即先行投票，以五十一票對三十七票的多數，確定義大利案爲重要問題，需要三分之二多數票始能通過（著者在十一月廿四日立法院外交委員會秘密會議中，即會向外交當局建議以「重要問題」扼殺義案）。嗣即繼續進行投票，表決之結果爲：

甲、贊成義大利「中國代表權」研究小組案者三四國

○與我有邦交者二十六國

比利時、玻利維亞、巴西、加拿大、智利、哥倫比亞、剛果（金夏沙）、厄瓜多、希臘、瓜地馬拉、義大利、牙買加、日本、賴比瑞亞、利比亞、盧森堡、馬拉威、墨西哥、紐西蘭、尼加拉瓜、巴拿馬、祕魯、土耳其、美國、烏拉圭、委內瑞拉。

○承認匪共者四國

以色列、摩洛哥、荷蘭、突尼西亞。

○未承認匪共者四國

冰島、愛爾蘭、馬爾他、千里達。

乙、反對義大利「中國代表權」研究小組案者六十二國

○中華民國

○與我國有邦交者十四國。

遠荷美、象牙海岸、約旦、馬拉加西、盧安達、尼日、巴拉圭、菲律賓、南非、西班牙、泰國、上伏塔、多哥、澳洲。

○未承認匪共及與斷交者七國。

波扎那、蒲隆地、中非共和國、衣索比亞、迦納、星加坡、甘比亞。

○承認匪共者四十國

阿富汗、阿爾巴尼亞、阿爾及利亞、保加利亞、緬甸、白俄羅斯、柬埔寨、錫蘭、剛果（布拉薩）、古巴、捷克、丹麥、芬蘭、法國、幾內亞、匈牙利、印度、伊拉克、肯亞、馬利、茅利塔尼亞、外蒙古、尼泊爾、羅馬尼亞、挪威、巴基斯坦、波蘭、塞內加爾、索馬利亞、蘇丹、瑞典、敘利亞、烏干達、烏克蘭、蘇俄、阿拉伯聯合共和國、坦桑尼亞、也門、南斯拉夫、尚比亞。

丙、棄權者二十五國

○與我有邦交者十八國

阿根廷、喀麥隆、查德、哥斯達黎加、海地、宏都拉斯、伊朗、科威特、黎巴嫩、賴索托、馬爾地夫、葡萄牙、沙烏地阿拉伯、獅子山、賽普勒斯、多明尼加、薩爾瓦多、加彭。

○承認匪共及與斷交者四國

印尼、寮國、迦納、英國。

○未承認匪共者三國

奧地利、蓋亞那、奈及利亞。

## 六、表決結果的剖析

本案為自一九五〇年來，關於「中國代表權」問題之新案，其關係之重大不下於「重要問題」案與「排我納匪」案，其關係之複雜錯綜，則遠勝於前兩案。本文以較多篇幅討論本案，原因在此。下面就表決結果應特加注意之四點分述如次：

- 正反票數差額巨大之意義。本屆共表決三案。美國所提「重要問題」之票差為十八票（係六六對四八棄權七）。阿國「排我納匪」案之票差為十一票（係五七對四六棄權十七）。本案之票差則增為二十八票（係以六二對卅四棄權廿五），此種差額為十年來所未有。一方顯示反對義大利案，亦即反對「兩個中國」主張之國家，不問其本身利害立場，有何差異，而其力量則極為强大。另一方面顯示，贊成義案「兩個中國」主旨之國家，縱希望下屆大會再行提出表決，縱將棄權票全部加入，亦僅成六二對五九之比，仍為少數。亦即「兩個中國」問題的任何提案，在下屆大會中仍極少可能通過。少數抱「兩個中國」幻想之國家，已註定失敗之命運。
- 我國及友邦在反對義案中票數比率過小。反對票數為六二國，而我與友邦票，僅為十五。不及全數四分之一，其比率之小，不僅不能左右勝負全局，實可能為對方所左右。即萬一承認匪共集團，有所轉變其主張，我即將立於失敗之地。此不可不預為警惕者，不可徒以大勝自滿也。
- 承認匪共集團票力之堅強。承認匪共國家之票數共為四十。幾佔六十一票之三分之二，具有左右表決結果之力量。且其票源，幾乎全然可

恃。在「排我納匪」案中，投匪方之四二國，在表決本案時，僅印尼與英國改為棄權，匪方仍保有四十票，在聯合國中，實為一堅強之集團，須特別注意。

(4) 我方票力分散減弱之可虞。承認我國之友邦，共五八國。此次表決，在美國「重要問題」案中，投助我票者五一國，投反對票者為科威特一國，棄權者六國。在「排我納匪」案中，投助我票者減為四八國，棄權者增為十國。已感遺憾。在本案表決中，五十八友邦中投助我票

者竟減為十四國，而投反我票者竟有廿六國之多、友邦棄權者亦達十八國之多。此種結果顯示，與我一致反對義案，反對「兩個中國」主張者，僅為五八國中之十八國，不及三分之一。而在相反方面贊成義案、贊成為「兩個中國」鋪路者，竟佔五八國之廿六國，幾佔半數。若再加雖不贊成、也不反對之十八個棄權友邦，則贊成及不反對為「兩個中國」鋪路者，竟佔我友邦中之絕大多數。我們若竟不加警惕，直自欺而又欺人，斯極為可憂可虞者也！

## 陸 今後的準備與努力

外交部於本屆聯大投票表決後之三日，發表談話，指出「兩個中國」的謬論絕無實現可能，在聯合國中已有更多的國家支持我國，並作成三點分析

- ① 美國等十三國所提「重要問題」案，經以六六票對四八票，對我有利票差，自去年之七票增為十八票，足見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乃係憲章第十八條所指之「重要問題」，任何關於變更中國在聯合國之代表權之現狀的決定，必須有三分之二多數票決方能通過之原則，已更形確定。此一原則將來當可繼續維持並適用。
- ② 阿爾巴尼亞等十一國提案，經以四十六票對五七票遭受擊敗。較諸去年四七對四七之平票，反對此案之國家增加十一國。此係說明聯合國中更多國家支持我在聯合國之代表權，反對以匪代我。
- ③ 義大利等六國提案之經以廿六票之巨大差額，遭受擊敗，乃說明欲在聯合國作任何「兩個中國」之安排，不論是明白的或暗示的，均絕無實現之可能。並說明我國在聯合國代表權之不容研究，實已廣受支持。

外交部上述之樂觀的結論，雖有本屆表決結果的勝利作根據，但事實上

我們須注意反對在聯合國中排除我國合法代表權為一事，「兩個中國」的謬論的提出又為一事。極多數國家反對義大利等六國建議案為一事，反對者以時友邦贊同與不反對為「兩個中國」鋪路者佔大多數又為一事。故我國在本屆大會勝利之後，應即為今後的艱苦鬥爭，預作準備而努力。其重點略如次：

### 一、忠貞友邦的加強團結

個人處艱險危難之際，固需濟困扶危之好友，國家在艱苦奮鬥之時，更需忠貞不二之友邦。此次義案提出之後，我為表示決心反對「兩個中國」，會有不惜於必要時退出聯合國之表示。同時急電各友邦，請求支持我國，反對義案，聞當時覆電允諾者約廿國。乃大會表決之時，與我國一致反對義案之友邦，竟只有亞洲太平洋區之菲律賓、澳洲、泰國。歐洲之西班牙、中東之約旦，南美洲之巴拉圭與非洲之達荷美、象牙海岸、馬拉加西、盧安達、尼日，上伏塔、多哥、南非等十四國。歲寒松柏，愈見友情。而此十四國家，在對美國之「重要問題」案，則同我一致予以支持。對阿爾巴尼亞之「排我納匪」案，則同我一致予以反對。此與我國始終一致，在危難中仍助我共同奮鬥之忠貞友邦，我實應除表示衷誠感謝外，更應加強團結，作為今後在聯合國對匪作戰之中心力量。

### 二、對美日兩國加強合作

美國為我百餘年來之友邦，廿餘年來之盟國。艱苦共同作戰，協力防阻赤禍。自我政府遷台後，兩國更合作無間。日本與我國密處東鄰，大戰結束後，友善相處。十年來在國際上密切配合，助我實多。此次對於義案，美日兩國，因國內外情勢，而採取與我國相反之態度，予以支持。雖感遺憾。但美日為我國極重要不可也不能或少之友邦，我國仍應竭其所能，使雙方充分瞭解，而充分合作。蓋我們深信中美日為世界和平、尤其亞洲和平之有力支柱。協力防共反共，固不僅在聯合國為我保持代表席位也。

### 三、對非洲友邦的加強努力

非洲第二次大戰後新興國家之盛地，我國在非洲之友邦，由去年之十四

國，增為今年之十七國。除美洲外，實為友邦最多之地區。其對我國之艱危相助，今年在「排我納匪」案表決時，我非洲友邦共投我十七票，我國新增加之十一票，其中非洲友邦亦佔七票——中非共和國，剛果（金夏沙）、達

荷美、賴索托、利比亞、盧安達、獅子山國。我今年在義大利「中國代表權問題」研究案中，十四個忠貞友邦中，非洲友邦竟佔八國——達荷美，象牙海岸、馬拉加西、盧安達、尼日、上伏塔、多哥、南非。非洲友邦在我國對匪共在聯合國鬥爭時實為極有力之支援，我應在非洲地區加強努力。

#### 四、加強對友邦技術合作

我國十餘年來，在農工業方面之長足進步，不僅人民豐衣足食，出超增加，外匯積餘，且能以農工技術，向新興及新開發之國家，作技術上之輸出。現在除非洲各國我派有農耕隊外，美洲亞洲近亦有農耕隊之派遣。近年來更有工業技術之輸出：如紡織、如水泥、如電力電機，甚至如醫護。所至各地，無不受到當地政府人民之歡迎。由國民經濟之合作，各國政府對我國外交友誼亦大為增進。非洲忠貞友邦之特多，即其一例。我更應在此方面，作

更進一步之努力，以為外交成功之一助。

#### 五、多作對友邦之親善訪問

交通便利，世界來往日便。萬里長途，朝發夕至。各國情誼之溝通，端賴重要當局之交互訪問、促膝面談、開誠互信。此所以年來各國政府首長與外交當局，莫不風塵辛苦，此往彼來。我國對於各友邦，應多作主動的友好訪問，增進親善。明年秋季聯合國大會開會以前，非洲方面，當由楊西崑次長繼續訪問。中東回教國家與中南美洲國家，或由魏外長及適當主官分別作親善訪問。對於亞洲之重要鄰國，更以嚴兼院長能親往菲律賓、泰國、日本、澳洲、紐西蘭一行為對國家更有利。

以上所提五點，均為切實可行之應有努力，我每年在聯合國大會之苦鬥，愈能作未雨綢繆之打算，遇事早為之備，愈能保證最後之勝利，萬勿再如今年對加拿大義大利等國臨時提出之「兩側中國」問題，急促應付，倉皇就道，則國家之幸也。

五五年十二月二日。台北

# 美俄關係之展望

陳紹賢

十月初起，美俄關係漸見轉變。七日，詹森總統在紐約市發表對俄政策性演說，表明美國期待與俄修好。他指出：「我們的任務，在求與東方和好，從共存的狹窄觀念，轉而為和平交往（Peaceful engagement）的遠景。」所以，他建議採取特定步驟，去開展兩國的關係。

這一演說似是為俄外長葛羅米柯之訪問白宮，鋪好道路。十日，他與詹森密談一百分鐘。他進出自宮，都走後門，為避外間耳目。十三日，詹森在記者會上說：他與葛的會談是「有益的」；有關防止核武器擴散條約的協議是兩國間「極需要達成」的；我對他（指葛）說，我們歡迎蘇俄領袖們訪問美國。」

俄為對詹森七日演說的反應是惡劣的。十五日，布里茲涅夫在克里姆林宮一項會議上宣稱：華府是以「儘管有越南戰爭，美國和蘇俄及其他社會主義者，並已準備讓志願軍前往協同越南人民作戰。